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李康莊
電話：02-24591311 分機810
電子信箱：aa5979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長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1023995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所報111學年度學校課程教學計畫同意備查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基隆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將修正確認後之課程計畫，依各分類分別上傳至本府教育處課程計畫平台（<https://king.kl.edu.tw/course>）確認版。
- 三、另於學校網站首頁顯目處公開課程計畫，上傳檔案名稱加註同意備查日期與文號，參照如後：基隆市111學年度○○國民○學課程計畫確認版（111年8月○日基府教學參字第1110239950號）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